

# 中共朔州市朔城区委组织部 朔州市朔城区扶贫开发办公室

## 文件

朔区组发〔2021〕25号

### 关于向重点乡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 工作队的通知

各有关乡镇党委，扶贫办，区直各帮扶单位党组（党委）：

按照市委组织部、市扶贫办《关于做好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选派工作的通知》（朔组通字〔2021〕18号）文件精神，结合我区实际，现就向重点乡村持续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## 一、选派范围

对乡村振兴示范村和有20户以上的脱贫人口村派驻驻村第

一书记及工作队，20户以下的脱贫人口村由临近工作队兼顾。

对脱贫人口在2000人以上的乡镇，由市级选派派驻驻乡镇工作队，市级领导包村联系点及驻乡工作队名单另行通知。

## 二、任职程序

**（一）任职培训。**区委组织部、区扶贫办要对区级选派的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进行任职培训，提高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服务基层、服务群众的能力和素质。

**（二）履岗任职。**各有关乡镇要做好市直、区直有关单位下派人员任职对接工作，及时履行任职手续，确保所有选派人员在5月31日前选派到村、履岗到位。

**（三）期满免职。**对任职期满回原单位工作的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，免去所任职务。

## 三、职责任务

根据全面推进乡村振兴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任务需要，第一书记和工作队主要做好以下工作。

**（一）建强村党组织。**重点围绕增强政治功能、提升组织力，推动村干部、党员深入学习和忠实践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学习贯彻党章党规党纪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；推动加强村“两委”班子建设、促进担当作为，帮助培育后备力量，发展年轻党员，吸引各类人才；推动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，严格党的组织生活，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监督，充分发挥党组织和党员作用。

**（二）推进强村富民。**重点围绕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、扎实推进共同富裕，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做好常态化监测和精准帮扶；推动加快发展乡村产业，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，促进农民增收致富；推动农村精神文明建设、生态文明建设、深化农村改革、乡村建设行动等重大任务落地见效，促进农业农村高质量发展。

**（三）提升治理水平。**重点围绕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、提升乡村善治水平，推动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、法治、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，加强村党组织对村各类组织和各项工作的全面领导，形成治理合力；推动规范村务运行，完善村民自治、村级议事决策、民主管理监督、民主协商等制度机制；推动化解各类矛盾问题，实行网格化管理和精细化服务，促进农村社会和谐稳定。

**（四）为民办事服务。**重点围绕保障和改善农村民生、密切党群干群关系，推动落实党的惠民政策，经常联系走访群众，参与便民利民服务，帮助群众解决“急难愁盼”问题；推动加强对困难人群的关爱服务，经常嘘寒问暖，协调做好帮扶工作；推动各类资源向基层下沉、以党组织为主渠道落实，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、幸福感、安全感。

第一书记和工作队要从派驻村实际出发，抓住主要矛盾，细化任务清单，认真抓好落实。找准职责定位，充分发挥支持和帮助作用，与村“两委”共同做好各项工作，切实做到遇事共商、问

题共解、责任共担，特别是面对矛盾问题不回避、不退缩，主动上前、担当作为，同时注意调动村“两委”的积极性、主动性、创造性，做到帮办不代替、到位不越位。

#### 四、管理考核

**（一）任职时间。**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长、队员驻村任期不低于 2 年。

**（二）日常管理。**驻村期间，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原人事关系、工资和福利待遇不变，不承担派出单位工作，严格按照全脱产、每周“五天四夜”的要求驻村开展工作并记好工作日志。党员组织关系须在到岗后 1 个月内转接到村党组织，驻乡镇的转接到乡镇党委。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不占村干部职数，一般不参加村级组织换届选举。由区委组织部、区农业农村局及乡村振兴部门和乡镇党委进行日常管理，严格落实考勤、请销假、工作报告、纪律约束等制度。派出单位加强跟踪管理，每半年听取 1 次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汇报。

**（三）考核制度。**驻村工作半年以上的，由区委组织部、农业农村局及乡村振兴部门会同乡镇党委进行年度考核，以适当方式听取派出单位意见，考核结果反馈派出单位；期满考核由派出单位会同区委组织部、农业农村局及乡村振兴部门和乡镇党委进行。考核过程中深入听取村干部、党员、群众意见，全面了解现实表现情况。考核结果作为评先评优、提拔使用、晋升职级、评定职称的重要依据。

**（四）工作保障。**要强化对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的保障支持和关心关爱。派出单位要参照差旅费中伙食补助费标准给予生活补助，通信补贴，偏远乡镇给予必要的交通补贴。每年安排定期体检，办理任职期间人身意外伤害保险，按规定报销医疗费。所在乡镇提供必要工作和生活条件。保证必要工作经费，具体由区财政统筹安排。

附件：朔城区驻点村包联单位及驻村工作队和第一书记名单

中共朔州市朔城区委组织部



朔州市朔城区扶贫开发办公室

2021年5月31日



附件：

## 朔城区驻点村包联单位及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名单

序号	驻点村	辐射村	包扶责任单位	包村领导	第一书记兼工作队队长	工作队员	派出类别
1	贾庄乡北曹村		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	王玉奎	张锋	郭向阳 丁深厚	市派
2	南榆林乡南辛寨		市文化和旅游局	石剑英	李江	刘飞 雷鸣亚	市派
3	南榆林乡南辛庄村		市民政局	于大明	刘汉成	郝志峰 孙雁东	市派
4	滋润乡里仁村		朔州职业技术学院	赵志坚	李继宪	王建平 王金山	市派
5	南榆林乡大莲花村	南榆林乡野猪窠村	省联社朔州审计中心	李智升	杨坤	苏宪 杨文财	市派
6	神头镇东镇头村	神头镇马跳庄村 神头镇吴佑庄村 神头镇红壕头村 小平易乡陡沟村	市建设银行	王晓亮	王刚	侯润 王宏帮	市派
7	沙墾河乡南坪村	窑子头乡上圪佬村 张蔡庄乡张蔡庄村	区人社局	陈希云	元志新	李增 王志君	区派
8	贾庄乡辛村	贾庄乡小坝村	区林业局	杜超	赵义	李占元 吴晓峰	区派

序号	驻村	辐射村	包扶责任单位	包村领导	第一书记兼 工作队队长	工作队员	派出类别
9	贾庄乡东小寨村		区公安分局	高耀君	张 帅	刘 权 赵 钢	区派
10	贾庄乡朱庄村		区教育局	魏立山	齐凯中	张 晋 尹霞林	区派
11	贾庄乡长润村		区住建局	刘晓东	杨 健	霍大力 田文帅	区派
12	贾庄乡下水村		区农业农村局	齐宏亮	李培祜	王少卿 李 斌	区派
13	贾庄乡黄水河村		区民政局	马 敏	王占富	赵建军 李奇峰	区派
14	贾庄乡南曹村		区生态环保局	王志文	赵彩云	肖 宝 张国荣	区派
15	下团堡乡孙子嘴村		区财政局	周庆山	李 勇	徐向峰 邓志强	区派
16	南榆林乡西村		区卫健体局	本 实	徐 勇	杜振国 周新文	区派
17	滋润乡罗疃村		区水利局	安志强	白硕荣	李 官 王 宁	区派

